

[新闻·评论]

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的讲话

(2025年12月31日)

习近平

同志们、朋友们：大家好！很高兴与大家欢聚一堂，畅叙友情、共商国是，共同迎接新的一年。首先，我代表中共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向全国各族各界、向香港同胞、澳门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向关心和支

持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各国朋友，致以美好祝福！2025年是很不平凡的一年。我们迎难而上、奋力拼搏，顺利完成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我国经济顶住下行、

向新向好发展，展现强大韧性和活力，增速预计达到5%左右，继续位居世界主要经济体前列，总量预计达到140万亿元左右。科技创新成果丰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民生保障更加有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一年来，我们办了不少大事要事。召开中共二十届四中全会，通过“十五五”规划建议；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驰而不息正风肃纪反腐；隆重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设立台湾光复纪念日，铭记历史、缅怀先烈、珍爱和平、开创未来；庆祝西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70周年，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在粤港澳大湾区成功联合举办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大局；有效应对外部风险挑战，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提出全球治理倡议，为变乱交织的世界注入更多正能量。

圆满收官。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国防实力、综合国力跃上新台阶，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重要步伐。我们在砥砺前行中进一步增强了志气、骨气、底气，更加坚定了推进强国建设、实现民族复兴的决心和信心。同志们、朋友们！一年来，人民政协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决策部署，着力巩固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紧紧围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等议政建言，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了新贡献。

同志们、朋友们！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中共中央已经对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和其他各项工作作出部署。我们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人民政协要紧扣党和国家中心任务，聚焦“十五五”规划制定和实施深入协商议政、积极建言献策、开展民主监督，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广泛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同志们、朋友们！蓝图已经绘就，奋进正当其时。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起来，万众一心、奋发进取，以实干成就伟业，以创新赢得未来，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谢谢大家！（新华社北京12月31日电）

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

前沿法评

新法让治安管理处罚更加公正科学有效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教授、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研发基地主任 李春华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已于2025年6月27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发布，将于2026年1月1日施行。

治安管理处罚法是具有中国特色的一部法律

195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发布施行，建立了新中国的治安管理处罚制度，为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障公共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也规范和保障公安机关及人民警察依法履行治安管理职责。此后，历经1986年发布的治安管理处罚条例、2005年发布的治安管理处罚法，2025年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伴随着新中国成立以来的社会、政治、经济等发展变化而修订，回应二十年来社会发展状况，是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成果。

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一条立法宗旨和目的增加“根据宪法”制定本法，全面贯彻实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健全保障宪法全面实施的制度体系，是对每部法律的基本要求，同时，宪法的基本原则通过部门法律直接实现，例如治安管理处罚的“尊重和保障人权”基本原则直接来源于宪法，所以，任何法律都必须根据宪法制定，确保符合宪法的规定、原则和基本精神，不得与宪法相违背、冲突；也有利于规范和保障公安机关及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第二条首先强调了治安管理工作中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这也是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入法入规的具体体现；其次，坚持综合治理，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将治安管理处罚纳入治安管理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乃至社会治理中，是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标志着立法定位从侧重事后

惩处，转向更加注重源头预防、矛盾化解与系统治理，彰显了“以人民为中心”的治理思维与现代法治精神。

新修订治安管理处罚法更加强调调节社会关系的功能

一是强化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防控社会风险。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不仅在第二条明文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并且在第九条继续规定可以调解处理治安案件，即因民间纠纷引起的打架斗殴、损毁他人财物的行为，公安机关可以依法调解处理，达成协议的，不再予以治安管理处罚，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原则，充分释法说理，教育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觉守法。

增设融合“自行和解或人民调解”的规定，鼓励自行和解、人民调解处理，当治安调解不能达成协议的，当事人就民事争议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既实现行政调解、人民调解、自行和解和人民调解化解“一体化”机制，又强化矛盾纠纷化解中的自治、德治与法治相结合。

二是强化对未成年人被侵害与违法的关注。一方面，强化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有多个条文对涉及侵犯未成年人权益的规定从重处罚，未成年人身心尚不健全，自我保护能力不足，易成为被侵害的目标，如增设“组织、胁迫未成年人有陪侍”违法行为，这种行为直接破坏社会公序良俗，严重侵犯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破坏良好的社会环境，因此，对于不构成犯罪的这类行为予以严厉行政处罚。另一方面，关注未成年人违法问题。近些年，未成年人违法乃至犯罪突出，在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同时，对未成年人违法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或者一年内两次以上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如果被拘留不予处罚，可能被监护人严加管教，同时增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依法采取相应矫治教育措施。

三是新增依作出禁止令或者对违反禁止令的处罚。如对于滋扰、纠缠、跟踪行为干扰他人正常生活的，除依法给予处罚外，经公安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责令其一定期限内禁止接触被侵害人；对于违反刑事判决、禁止家庭暴力告诫书、禁止性骚扰告诫书以及监察机关、司法机关依法采取的禁止接触被害人、鉴定人、被害人及其近亲属保护措施的行为依法予以处罚。

新修订治安管理处罚法形成了刚柔并济、宽严相济的立体化责任体系

一是科学调整、平衡罚款和拘留的设置，使得罚则体系更加完善。相比于新修订前的直接适用拘留范围较多而直接适用罚款处罚较少的情形，此次调整、平衡罚款、拘留的设置，针对多样化的违法行为有了多层次、梯度化的、成本最优的处罚体系，针对不同情形精准发力，如对诸多违法行为增设了单处罚款处罚，同时罚款幅度适当增加，与经济发展、收入水平提升相适应，与行政拘留处罚更好地衔接，体现根据违法行为为不同情节的处罚运用的多样性。

二是坚持惩罚的谦抑与威慑并重。一方面，如情节轻微的，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后果的，取得被害人谅解的等从轻、减轻或者不予处罚；并引入“认错认罚从宽”、当事人和解等柔性措施，也是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原则的又一个重要体现，教育违法行为人及时认识错误、改正错误；诸多违法行为的构成附加了预防性条件，如“不听劝阻”的，才构成违法行为、予以治安管理处罚。另一方面，突破现行法不执行行政拘留的情形；对于曾受过治安管理处罚的期限从六个月延长至一年，增强对二次以上违法的否定性评价。

三是增设“免受不法侵害的制止行为”。治安管理处罚法是在社会公共道德行为和犯罪行为之间树立起一道屏障，与民法、刑法相关法律制度共同构成了鼓励、保障公民在紧急情况下依法保护自己合法权益以及公民见义勇为的法律体系，共同

构筑“法不能向不法让步”。保护合法权益是公民的权利，鼓励反抗不法行为，制止不法侵害，依法予以支持和保护，从而引导社会公众积极见义勇为。四是及时回应社会关注的新型危害行为。增设了一些突出的危害社会的行为，如有损英雄烈士保护、高空抛物、抢夺公共交通工具方向盘、无人机“黑飞”、胁迫未成年人有陪侍、侵犯个人信息保护、学生欺凌、组织、非法使用窃听装置、既逃、违法出售危险动物等均是近些年出现的较多危害社会的行为，此次立法广泛纳入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范领域中，充分发挥法律的引导、教育、惩戒作用，体现了立法与时俱进、积极回应公众期待的担当。

新修订治安管理处罚法进一步强化了多方职能

一是通过程序规范强化监督，如强调办案过程中同步录音录像制度，为审查执法过程的合法性、真实性提供直观、客观的证据材料。二是通过审查法制审核、案件集体讨论等程序，统筹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与行政争议实质化解。三是强化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执法监督。如第一百二十一一条规定，“被处罚人、被侵害人对公安机关依照本法规定作出的治安管理处罚决定，作出的收缴、追缴决定，或者采取的有关限制性、禁止性措施不服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由此可见，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主体包括被处罚人、被侵害人。同时，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内容范围扩大，包括治安管理处罚决定、收缴、追缴决定，有关限制性、禁止性措施不服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总之，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既是对二十年来社会治安治理实践的系统总结，更是对数字时代新风险、民生领域新关切精准回应。唯有执法者严格规范公正文明履职，全社会主动尊法守法用法，才能让纸面上的条文转化为守护平安的坚实屏障，让公平正义的光照耀亮社会每个角落。

公告

人民法院报2026年1月1日(总第9975期)

送达破产文书

2025年12月22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5)粤01破申1029号《决定书》，决定对广州福云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预重整。同日作出《指定临时管理人决定书》，指定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担任广州福云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现请广州福云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在2026年1月23日前，向广州福云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通信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周大福金融中心65楼；联系人：程欣；联系电话：13112355217)申报债权。预重整期间，债权人会议由临时管理人召集，依法申报债权并参加债权人会议，就债务人财产状况、经营情况、重整方案等事项发表意见并享有表决权，未依法申报债权的，在预重整期间不得行使权利。广州福云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送达仲裁文书

致歉人：乌鲁木齐高科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黄楠(被申请人)：本案受理申请人刘秀兰与被申请人马龙、黄楠、韩根之间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被申请人黄楠公告送达(2025)同仲裁字第078号《仲裁庭通知书》。(2025)同仲裁字第078-1号《开庭通知书》，被申请人马龙提交的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仲裁庭定于2026年2月10日9时在大同仲裁委员会仲裁庭开庭审理，请按时出庭。如无正当理由不按时出庭或未到庭应诉，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本案联系电话：0352-7922165。大同仲裁委员会 大同梦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被申请人)：本案受理申请人大同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与被申请人大同梦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之间的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被申请人大同梦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告送达(2025)同仲裁字第065号《大同仲裁委员会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被申请人大同梦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到本案领取上述文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大同仲裁委员会联系电话：0352-7922165。大同仲裁委员会 大同市天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被申请人)：本案受理申请人吴阿川、吴巍巍与被申请人大同市天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被申请人大同市天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告送达(2024)同仲裁字第167号《大同仲裁委员会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被申请人大同市天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到本案领取上述文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大同仲裁委员会联系电话：0352-7922165。大同仲裁委员会 管炳声、管维嘉、曹晓娟：本案受理申请人上海不城典当有限公司、上海贵人广鼎投资中心(普通合伙)借款抵押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5)沪仲字第137号，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仲裁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仲裁庭通知书等文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逾期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及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逾期将由本委员会主任在3日内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限尔

送达裁判文书

谢家声：本院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与谢家声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判决如下：一、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谢家声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偿还截至2023年4月8日的信用卡欠款本金78466.61元以及逾期之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违约金及费用[按照《中国建设银行龙卡信用卡领用协议》的约定计算，每年偿还利息、违约金及费用的上限为欠款本金的24%，并扣除已还利息、违约金及费用]。若之后有还款，则按照《中国建设银行龙卡信用卡领用协议》的约定抵扣；二、驳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谢家声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362元，由谢家声负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已预交，谢家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支付)。公告费(以实际发生额为准)，由谢家声负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已预交，谢家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支付)。公告费(以实际发生额为准)，由谢家声负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已预交，谢家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支付)。本判决生效后，如逾期不履行，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DF电力系统集团有限公司(DF Power Systems Private Limited)(印度)：本院受理无锡国联华光电站工程有限公司诉DF电力系统集团有限公司(DF Power Systems Private Limited)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2民初2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攸县支行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15)，票据号码2023430900，金额12898元，声明作废。声明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攸县支行 肖永定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22)，票据号码：4852095424，金额：1650元，声明作废。声明人：肖永定 吴国华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19)，票据号码：344722689，金额：1650元，声明作废。声明人：吴国华 吴国华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一湘财通字(2021)，票据号码：4389279853，金额：5415元，票据二湘财通字(2020)，票据号码：3898234229，金额：5415元，声明作废。声明人：吴国华 欧阳卓坚、湖南金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17)，票据号码：2658583505，金额：15400元，声明作废。声明人：欧阳卓坚、湖南金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2月29日

遗失声明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攸县支行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15)，票据号码2023430900，金额12898元，声明作废。声明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攸县支行 肖永定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22)，票据号码：4852095424，金额：1650元，声明作废。声明人：肖永定 吴国华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19)，票据号码：344722689，金额：1650元，声明作废。声明人：吴国华 吴国华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一份，票据一湘财通字(2021)，票据号码：4389279853，金额：5415元，票据二湘财通字(2020)，票据号码：3898234229，金额：5415元，声明作废。声明人：吴国华 欧阳卓坚、湖南金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不慎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一份，票据湘财通字(2017)，票据号码：2658583505，金额：15400元，声明作废。声明人：欧阳卓坚、湖南金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2月29日